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文件

粤交造价〔2021〕228号

签发人：王燕平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关于广佛肇 高速公路肇庆大旺至封开江口段西角 枢纽立交设计变更预算的审查意见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基建管理处转来的《省交通集团关于广佛肇高速公路肇庆大旺至封开江口段西角枢纽立交（代建工程）设计变更的请示》（粤交集基〔2021〕170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

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B06-2007）、《广东省公路工程重（较）大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指南》（粤交基〔2017〕1072号）及省交通运输厅相关

补充规定，我中心完成了该设计变更工程的施工图预算审查工作。

一、审查结论

该设计变更为西角枢纽立交中范围内广佛肇高速公路新增相关工程（由清云高速公路委托广佛肇高速公路代建），主要工程范围为西角枢纽互通立交部分土建工程（不含路面）、绿化工程及由于清云高速公路接入造成的广佛肇高速公路主线及结构物调整部分。

送审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 12431.38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12308.30 万元，安全生产经费 123.08 万元），经审查，核定变更施工图预算为 10406.37 万元（建安费为 10303.34 万元，安全生产经费 103.03 万元），对比送审设计变更费用核减 2025.01 万元，主要是对图纸工程量错误、部分定额套用欠合理、部分材料价格的调整等。

二、其他

（一）该设计变更审查范围为广佛肇高速公路代建西角枢纽立交中广佛肇高速公路与清云高速公路并线走廊段以及由于清云高速公路接入造成的广佛肇高速公路新增的跨 C、G 匝道的主线跨线桥。

（二）审查采用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公路

勘察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设计的《汕（头）湛（江）高速公路清远清新至云浮新兴段与广佛肇高速公路肇庆大旺至封开江口段交叉西角枢纽互通工程的广佛肇与清云并线走廊段两阶段施工图设计图纸（广佛肇K69+390~K70+680，对应清云YK97+580~YK98+893.913）（2014年12月）》，已勘误核对非变更路段的工程量。

附件：广佛肇高速公路肇庆大旺至封开江口段西角枢纽立交设计变更预算的审查意见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

2021年10月8日

（联系人：石陶，电话：020-83731211）